2019年度常德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和《常德市财政局关于明确2020年度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目标任务的通知》（常财办发〔2020〕14号）等文件，湖南九澧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常德市财政局委托，对常德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人员构成

常德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以下简称“市文旅广体局”）由常德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常德市文物局、常德市旅游外事侨务局于2019年合并组建而成。为财政全额拨款一级预算、正处级行政单位，对外使用常德市文物局名称，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单位内设政策法规科、行政审批服务办公室、艺术科等19个科室。下属二级单位18个，其中副处级单位4个、正科级事业单位11个、自收自支事业单位1个、国有企业2个，除市文化产业发展指导办公室、市广播电视监管中心、市旅游集散服务管理中心的财务由局机关统一核算外，其余15个均为财务独立核算单位。单位法人代表：杨俊。地址：常德市武陵区育才路。

截至2019年底，部门整体编制532人，实有在职527人、临聘108人。

（二）单位主要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全市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的政策、法规；统筹规划文旅广体产业发展，组织指导监督全市性重大文旅广体活动及基础设施建设；负责常德旅游整体形象打造及宣传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

2.负责全市文化（文物）、旅游、广播电视、体育市场经营活动的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及标准化、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和均等化、文旅广体科技创新发展及相关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文旅广体领域的科研活动及成果推广。

3.负责全市文旅广体工作领域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型文旅广体等市场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

4.负责市本级体育彩票的销售管理。

5.指导全市文旅广体行业教育培训；负责推动文旅广体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创新融合发展。

6.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群众体育发展，组织管理体育训练、体育竞赛、运动队伍建设，推行全民健身计划。

7.负责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

（三）部门财务情况

1.资产负债情况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市文旅广体局合并资产总额26756.6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5897.98万元、非流动资产20858.69万元。合并负债总额494.28万元。其中应付职工薪酬65.39万元、应付账款0.62万元、其他应付款420.73万元、长期应付款7.54万元。合并净资产总额26262.4万元。

单位公用车辆15台，其中局机关4台、下属二级单位共11台。详见附件2：资产负债表汇总表。

2.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019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25986.53万元。其中年初预算13862.89万元、上年结转4494.32万元、预算调整7629.32万元。

2019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20151.70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7401.5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42.4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481.31万元、资本性支出3669.06万元、项目支出6257.32万元。

年末结转结余5834.8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121.97万元、项目支出结转4712.87万元。

详见附件3：预算收入支出汇总表。

（四）部门绩效目标

1.部门绩效总目标

实施“开放强市、产业立市”战略重点，落实“首在导向、威在管理、亮在精品、硬在产业”的“四在”工作要求为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聚焦文化强市、旅游强市、体育强市建设，加快产业深度融合发展、高质量发展，树立文旅广体队伍新形象，推动全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工作再上新台阶。

2.2019年度部门主要绩效目标

（1）文化活动。开展惠民演出、“送戏曲进万村”、“我和我的祖国”大型歌咏比赛等一系列文化活动520场以上。

（2）作品创作。优秀作品、经典剧目、特色曲艺文（曲）艺、广播电视作品创作 5个以上。

（3）申创文保单位。申创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10处。

（4）非遗保护。编制常德市鼓书省级生态保护区（实验）规划1套；开展非遗文化进校园活动280场以上，全市各地开展非遗展示展演活动800场以上。

（5）保证文旅广体市场无违法行为。开展安全经营整顿行动5次以上，整顿违规娱乐场所5家以上，整改及时率100%。

（6）景区创建。年内争取将桃花源成功创建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争取成功创建4A级景区2个、3A级景区5个、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2-3家。

（7）旅游设施设备建设。新建或改扩建旅游厕所100座，新建或改建旅游生态停车场5个，推进智慧旅游综合管控平台建设，验收合格率100%，奖补精准率100%。

（8）旅游营销规划。策划常德旅游及周边区域一、二、三日游精品线路3-5条路，新增签约送客旅行社100家，引进知名旅行社在常设立分级机构2-3家。

（9）体育赛事。培育体育品牌，抓好体育活动和赛事，承办省级及以上赛事活动3次以上，组织参加省级及以上赛事活动15次以上。

（10）全民健身。开展全民健身活动2次以上，修建社区全民健身中心10个，验收合格率100%。

（11）体彩营销。开展体彩进景区宣传活动4处、体彩营销活动5次。体彩公益金用于扶持体育赛事活动项目30个以上，到位精准率100%。

（12）直播卫星建设。实施直播卫星户户通建设13000户以上；城区光纤到楼入户率100%，行政村光纤到村率95%以上，有线广播电视实际入户率达60%以上。

（13）政策知晓率。通过发放宣传册、更新宣传栏、更新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对全民健身活动、文化展览、惠民演出一系列文体活动进行宣传，社会公众知晓率达90%以上。

（14）总产值。全年实现文化体育产业总产值290亿元，同比增长15%；预计接待旅游总人数5700万人次，同比增长10.61%，实现旅游总收入510亿元，同比增长15.61%。

（15）争资争项。推进10大重点招商项目，力争年内促成3-4个重点招商项目成功签约，完成争资任务2.34亿元。

（16）体彩扩面。全年体彩公益实体店扩面增量28家以上，体彩公益实体店总量达400家，实现彩票收入5亿元。

（17）创先争优。按照各考核细则按质按量完成各项工作，实现“两创一保”，即创绩效考核先进单位、创综治工作先进单位、保市级文明标兵单位。

（18）安全零事故。确保全年广播电视播出无一例责任事故，确保全市文物安全，文旅广体服务领域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19）集体零上访。按规定及时处理各项信访事项，无一例集体上访事件。

（20）满意度目标。社会公众满意度达90%以上。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 基本支出预、决算情况

2019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8593.7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378.22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369.16万元、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支出846.35万元。上年结转705.37万元（主要为跨年支付的绩效奖励等），年内调整预算2048.19万元（主要为在职人员调资等），全年可执行预算合计11347.29万元。

2019年基本支出决算10225.32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121.97万元（主要为跨年支付绩效奖励等）。

1. 基本支出决算和预算数、上年数对比情况

2019年，单位基本支出决算较年初预算增加1631.59万元，增幅18.9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部分未纳入年初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较2018年支出决算增加621.73万元，增幅6.47%，主要原因是人员待遇调增。详见附件3：预算收入支出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18年决算 | 2019年初预算 | 2019年决算 | 2019年决算较年初预算增+（减-） | 2019年决算较上年决算增+（减-）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工资福利支出 | 6843.09 | 6378.22 | 7401.53 | 1023.31 | 16.04% | 558.44 | 8.16% |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1508.41 | 1369.16 | 1342.48 | -26.68 | -1.95% | -165.93 | -11% |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1252.09 |  846.35 | 1481.31 | 634.96 | 75.02% | 229.22 | 18.31% |
| 合 计 | 9603.59 | 8593.73 | 10225.32 | 1631.59 | 18.99% | 621.73 | 6.47% |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8年决算 | 2019年 | 2019年较2018年决算增减 |
| 预算 | 决算 | 较预算增减 |
| 公务接待费 | 106.16 | 102.00 | 48.80 | -53.20 |  -57.36 |
| 公车运行维护费 |  76.72 |  72.40 | 60.51 | -11.89 |  -16.21 |
| 因公出国出境费 | 136.02 |  10.00 |  4.06 |  -5.94 | -131.96 |
| 合 计 | 318.90  | 184.40 | 113.37 | -71.03  | -205.53 |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较上年减少205.53万元，减幅64%；较年初预算减少71.03万元，减幅39%。“三公经费”大幅减少，单位对“三公经费”控制较严，制度执行较到位。详见附件4：“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汇总表。

（二）项目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预、决算情况

2019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5269.16万元，上年结转3788.95万元，年内预算调整5581.14万元，全年可执行预算合计14639.25万元。

项目支出决算9926.38万元，年末结转结余4712.87万元。详见附件6：2019年度项目支出汇总表。

2.2019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的说明：主要有需跨年支付资金1131.91万元；待支付的工程款3240.05万元（2020年已支付73.49万元）；进度偏慢但计划2020年执行并使用的项目资金243.78万元；项目未实施闲置的资金88.96万元；其他结余资金8.17万元（2020年财政已收回）。

（三）部门预算管理情况

单位制定了内控管理制度，并对《“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议事规则》《党组会议制度》《干部人事管理制度》和《目标管理考核与绩效考评办法》等21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从重大经济事项决策、人事、财务、目标管理考核等多方面规范单位内部管理。对单位各类支出标准、报销审批手续进行了规定，并按照科室、财务、分管局领导、分管财务领导等签审批意见，市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实际支付。单位财务按照现行政府会计制度，进行了财务会计和预算会计核算。各项支出手续上做到了层层把关，审核支付程序基本合规。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1）举办了元旦、春节、元宵节系列文化活动近30场；举办大型广场文艺演出活动12场、美术书法展览24次、艺术常德大讲堂活动20期、百团大赛大舞台开展惠民演出187场；启动大型文化活动近100场；推进戏曲进校园常德试点工作，编写《常德市戏曲曲艺普及读本》，为全市中小学校送戏曲演出100场；开展“文化扶贫”等各项惠民演出文艺活动665场，送“戏曲进乡村”演出199场。目标完成。

（2）新创了花鼓小戏、荆河小戏、常德丝弦等一系列优秀文艺作品；常德汉剧《帅孟奇》、歌曲《信仰的力量》两部作品入选湖南省第十四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目标完成。

（3）澧县乌鸦山遗址、优周岗遗址、临澧丁玲故居等15处被列为第十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临澧县杉龙岗遗址、澧县优周岗遗址、汉寿县马栏嘴遗址等6处入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目标完成。

（4）完成了常德市鼓书省级生态保护区（实验）规划编制，举办了“第十二届鼓书大王擂台赛”。常德花鼓戏、常德高腔、剪纸、鼓书、皮影戏等重点非遗类项目和传承人走进校园、走入课堂，年均演出近300场次。推进常德河街非物质文化遗产街区建设，现有57家非遗企业进驻非遗街区。全市各地累计开展各类非遗展示展演活动近1000场次，吸引各类旅游团组近2000多个，接待游客近60万人次，来自外省的游客达到近5万人次。目标完成。

（5）桃花源景区顺利通过国家5A级旅游景区景观质量评定；桃源枫林花海景区创建成4A级景区、石门龙王洞顺利通过国家4A级旅游景区景观质量评定；安乡仙桃、澧县黄家套、临澧太浮山、鼎城沧山创建成3A级景区；指导长梯隘等4个旅游点创建国家3A级旅游景区阶段中；完成湘佳牧业等3家省级工业旅游示范点。目标部分完成。

（6）新建旅游厕所111座，改扩建旅游生态停车场6个，建设智慧旅游综合管控平台1套，设施设备建设验收合格率100%，奖补准确率100%。目标完成。

（7）策划了柳叶湖环湖两日游等常德旅游及翦伯赞故里等周边区域等精品线路9条；新增签约常德亲和力旅行社等送客旅行社110家；引进湖南省中旅环球国旅、张家界华夏国旅、湖南新麦乐假期国旅等3家省内知名旅行社在常德设立了分公司。目标完成。

（8）承办了中国常德柳叶湖国际马拉松赛、中国环洞庭湖新能源汽车拉力赛、湖南省陆地划船机大赛、湖南省户外帐篷节省级赛事活动4次；组成参加了全省青少年锦标赛田径、足球、篮球、排球、武术共22个项目的赛事活动。目标完成。

（9）开展了全市春季万人健步行活动、“全民健身百校行”活动、全民健身日“亲水健身节”活动；修建了晓岛社区康乐园等社区全民健身中心12个，验收合格率100%。目标完成。

（10）常德市体彩分中心进入临澧县林伯渠故居等4处景区免费发放体育彩票，宣传体彩资金；举办了7次体彩营销活动。体育彩票公益金用于扶持2019穿越桃花源暨中德龙舟赛、2019年青少年儿童锦标赛、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联赛、全市全民健身百校行、全民健身挑战日等体育赛事活动36个，扶持到位率、精准率100%。目标完成。

（11）全年完成了重点民生实事直播卫星户户通13750套，率先完成全省任务，城区光纤到楼入户率达100%，行政村光纤到村达96.20%，有线广播电视入户率达80%。目标完成。

（12）全年开展了文化市场安全生产大检查、“打非治违百日行动”、演出娱乐市场“春雷”等7次安全经营整顿专项行动，整顿违规娱乐场所8家并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立案查处违规娱乐场所5家，违规场所整改及时率100%。目标完成。

（13）社会公众惠民政策知晓率为85.50%，据调查问卷反映，部分社会公众对组织的免费培训、免费看剧、免费参观展览、举办的全民健身活动等惠民政策并不知晓。目标未完成。

2.主要产出完成情况：

（1）全年实现文化体育产业总产值共302亿元，同比增长19.77%；接待国内外游客人数6076.75万人次，同比增长17.92%；实现旅游总收入共521.14亿元，同比增长18.13%。目标完成。

（2）全年重点在文旅体方面共争取国家和省级资金2.21亿元。目标未完成。

（3）全年体彩公益实体店扩面增量35家，体彩公益实体店总量380家，实现彩票收入4.40亿元。目标未完成。

3.主要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1）根据本年度市直单位绩效评估结果，市文旅广体局为一般单位。目标未完成。

（2）全年无一例广播电视播出责任事故、文物保护、文旅广体服务领域重大安全事故。目标完成。

（3）全年无一例集体上访事件。目标完成。

4.满意度完成情况：社会公众对部门整体综合满意度为86.72%。目标未完成。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经济效益

2019年全市文旅康养产业实现总产值约954.64亿元，其中旅游产业实现产值521.14亿元，文化体育产业实现总产值302亿元，康养产业合计实现总产值109.15亿元。以上3项经济指标均超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全年接待国内外游客人次6076.75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521.14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7.92%、18.13%；全年常德亲和力旅游公司、湖南国旅常德分公司、湖南新麦乐旅行社等31家旅游企业共获得常德旅游促销奖励792万元。

2.社会效益

（1）品牌创建成效明显。桃花源景区正式列入了创建国家5A级景区名录，柳叶湖旅游度假区作为省唯一的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已上报国家文旅部等待候评；安乡县仙桃村入选首批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林伯渠故居获中宣部命名为全国爱国主义教育示范基地；桃源枫林花海景区晋升国家4A级景区，桃花源镇获评湖南省首批十大特色文旅小镇；常德汉剧《帅孟奇》、歌曲《信仰的力量》获湖南省第十四届精神文明建设 “五个一工程”奖，新增6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品牌的创建实现了文旅产品全面提质。

（2）文化活动丰富多彩。承办的2019湖南阳光娱乐节，发展了常德夜游经济，开创了全省文旅融合办节新模式；美术书法展览、艺术常德大讲堂活动、百团大赛大舞台惠民演出、送“戏曲进乡村”演出等活动惠及群众100万人次以上；举办的常德街区文化节为市民们演出100多场次，“街头文化”成为城市风景和靓丽的名片；推进戏曲进校园，为全市中小学校送戏曲演出100场。这些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给常德增添了浓厚的文化氛围。

（3）体育形象全面提升。常德柳叶湖国际马拉松赛、穿紫河春季万人健步行、穿越桃花源全民健身等活动为常德活力亮彩；各项体育赛事的捷报频传更是为常德提升了形象。

（4）公共服务加速推进。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乡镇图书馆的建成、广电工作的到付到户、体育健身设施全社区的覆盖等民生实事项目惠及全市人民。

四、综合评价结果

经绩效评价小组综合评价，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82.4分，评价等级为“良”。得（扣）分明细：

（一）投入总分15分，实得12.7分，扣2.3分。扣分明细：

1.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内容未全面反映二级机构目标，扣2分；

2.人员超编，扣0.1分；

3.常德市文化馆、常德电影事业管理站等2家单位“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有所增加，扣0.2分。

（二）过程总分25分，实得17.3分，扣7.7分。扣分明细：

1.14家二级单位预算执行率未达95%，扣2.8分；

2.预算调整率扣1.5分；

3.2家二级单位的结转结余变动率＞100%，扣0.2分；

4.公用经费控制率扣0.6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扣0.2分；

6.部分资金使用欠规范，扣1.5分；

7.常德电影管理站会计信息数据欠精准，扣0.1分；

8.部分二级单位固定资产账实不符，扣0.3分；

9.部分资产利润率不高，扣0.5分。

（三）产出总分30分，实得26.9分，扣3.1分。扣分明细为：

1.争资任务、体彩收入等4项指标未完成，扣2分；

2.部分二级单位项目未按计划及时完成，扣0.6分；

3.文化执法不彻底，扣0.5分。

（四）效果总分30分，实得25.5分，扣4.5分。扣分明细为：

1.惠民政策知晓率不高，扣2分；

2.政府部门年度考核为一般等次单位，扣2分；

3.社会公众对部门整体综合满意度为86.72%，扣0.5分。

详见附件6：常德市文旅广体局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机关财务的问题

市审计局2020年3-5月对市文旅广体局机关2019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计，2020年6月下达的《审计报告》（常审委办报〔2020〕12号），指出的主要问题有：

1.挪用专项资金。2019年，挪用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绩效奖励资金，用于支付银星公司困难补助资金15万元、解决临澧县修梅镇综治中心建设项目资金缺口及结对帮扶春节慰问等5.6万元、支付办公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尾款13万元，合计33.6万元。

2.挤占项目经费。市文旅广体局2019年预算执行时，在2018年结余的文物专项经费中列支日常行政支出24.93万元，其中：支付对口贫困点村工作经费4万元、支付原市文物局办公院落水电费8.38万元、支付原市文体广新局办公楼维护维修7.02万元、支付文物保护临时聘用人员工资3.9万元、支付原市文物局职工中餐1.15万元、支付原市文物局职工独生子女费0.48万元。

3.违规支付资金。2018年4月，市文旅广体局在市第七中学举行“戏曲进校园”活动启动仪式。2019年12月24日，单位违规将应支付给市第七中学的启动仪式场地准备、租借费2万元汇入学校内勤工杨某个人账户，违规将单位费用支付给个人。

4.部分资金闲置未安排使用，未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2019年市财政预算安排旅游发展专项资金3000万元，审计延伸至相关单位，发现柳叶湖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补助资金100万元、城市旅游联盟促销活动经费8.15万元均未安排使用，合计507.54万元未充分发挥效益。

5.审核把关不严，导致多发放旅游促销奖励资金29.6万元。发放未购买景区门票团队奖励资金9.34万元；发放虚报旅客人数和全年两日游累计接待人数超2万人奖励资金14.12万元；发放虚报发票金额奖励资金6.14万元。

（二）预算绩效管理需加强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内容未全面反映二级单位目标。预算调整率29%，预算完成率78%，上述不达标情况以二级单位居多，说明部分下属机构绩效管理意识不强，未将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挂钩，如市艺研所、市体校。

（三）人员安排欠合理

1.部分二级单位人浮于事。常德电影事业管理站在职人员8人，因职能减弱，目前单位工作为党建、人事、工资发放及代管原市电影公司改制退休人员及遗留问题的处理，大部分在职人员无具体工作，处于闲赋状态。常德市天声影剧院在职人员15人，已无生产经营活动，除留守2人和分配到其他二级单位5人外，待岗有8人，年龄在45-55岁之间，全部由市财政按人均7.78万元保障到位，但未安排相关工作。

2.部分二级单位编制不足。常德市丁玲纪念馆在编人员仅5人，临聘人员有13人，临聘人员比例远高于其他二级单位。

（四）财务管理欠规范

1.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常德市艺术研究所挤占项目支出6.99万元，其中艺术研究及普及专项中列支办公用品和电脑配件、临时工工资等3.7万元，艺术研究及资料整理专项中列支桃源扶贫租车费、办公用品、社会保险等3.29万元；常德市汉剧高腔保护中心挤占项目支出10.95万元，其中湖湘小戏晋京展演经费中支61名退休人员春节慰问5.15万元，各类演出补助专项中支58名在职人员体检费5.8万元；常德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局挤占项目支出4.38万元，其中扫黄打非专项中支11-12月份两个月的职工中餐补助4.23万元、桃源扶贫出差补助0.15万元；市文化馆在群众文化活动经费项目中支职工中餐补助21.88万元；市全民健身服务中心在场馆设施维护维修中支临聘人员经费12.13万元。五家二级单位合计挤占专项资金56.33万元用于基本支出。

2.资金结转结余率偏高。2019年底部门整体资金结转结余5834.84万元，占收入总额的22%，结转结余变动率为30%。结转结余的原因：一是部分项目2019年实施进度偏慢导致，如文物保护太和观维修项目结转100万元、常德丝弦保护经费结转30万元、汉剧高腔保护编排演出经费结转149.3万元。二是有部分待支付的工程款，如体育场馆提质改造2312.11万元、博物馆改扩建415.26万元、数字图书馆建设406.14万元等。三是部分项目未实施，如2019年预算的文化检查执法工作经费36.88万元、艺术研究及资料整理等49.08万元、文化发展引导资金3万元等三个项目并未实施，造成资金闲置共计88.96万元，影响财政资金的效益。

（五）资产管理不到位

1.固定资产账实不符。市文化馆使用的房屋建筑物及设施设备未办理交接手续，除后续购置的资产外，账面未反映使用中的房屋等相应资产。市丁玲纪念馆交付使用前的房屋建筑物、办公设备、专用设备等移交资料不齐全，未办理交接手续，无法确定相关价值入账。市文化艺术研究所原单位老院子办公楼、会议室等已于2018年拆除，未及时核销。原市体广新局、市旅游外侨局、市文物局2019年单位合并，资产一直没有整合。2020年单位合并后整体搬迁，原市场监督管理局9-11楼、一楼、二楼食堂目前还未移交给市文旅广体局，市广电监管中心的监控机房因财政和信息化办评审未完成，机房仍然还在光荣路办公院落未予搬迁，机房搬迁后，原光荣路办公用房移交给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因移交工作未完全完成，资产未进行合并清理，未做到账、卡、物一致。

2.资产配置不合理。市汉剧高腔保护中心一楼剧场目前鉴定为危房，无法使用，单位因无专用剧场，各项演出和排练受限，舞台排练需要租用外地剧场进行，导致产生交通费、租赁费、差旅费等12.6万元。周少剑工作室地址长沙，财政一次性奖励经费10万元，用于长沙工作室2年的租赁费5万元、《周少剑书法收藏与鉴赏》设计制作费5万元，未设置在常德市本地，项目资金的使用未体现在常德本地开展书法公益活动惠及常德市民。市图书馆的场馆内功能结构欠合理，配套设施欠缺，且场馆因老化有漏水、墙漆剥落、发霉等现象。全国公共图书馆每4年评估一次，因面积不达标、硬件设施落后，影响评估考核结果，从一级馆降为二级馆。原柳叶湖集散中心高规格设计配置的电子设施设备、设备平台等闲置，电动扶手电梯闲置，停车场利用率不高。

上述问题形成的原因：一是审计发现的相关问题主要是相关科室工作不到位所致；二是部分二级单位不够重视绩效管理，未将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挂钩；三是人员没有合理调配，造成人浮于事，忙闲不均；四是支出管理欠规范，未严格做到专款专用；五是资产没有及时清理，单位间的资产变动未及时办理交接手续，部分资产闲置，利用率不高。

六、有关建议

（一）关于整改建议

一是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二是加强票据审核把关，杜绝支付资金给个人；三是对于闲置资金进行核查，确属不需要开支的项目资金由财政收回；四是对于多发放旅游促销奖励资金29.6万元由财政收回。

（二）全面提高绩效意识

市文旅广体局机关参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和考核模式，向二级单位贯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理念，对二级单位进行预算绩效监督管理，强化财务、业务上的绩效目标意识。

（三）职能整合，人尽其事

由局机关对二级单位进行整体摸底，合理安排人员，避免人员忙闲不均。对于编制欠缺的单位，根据履职效益考察确定岗位需要，应相应增编增岗，明确岗位责任；对于业务工作不饱和的情况，人员闲置的情况，应激发二级单位主动作为、积极履职的潜力，充分挖掘发挥二级单位人、财、物的作用，全面提升部门整体的履职效益。

（四）规范财务管理

1.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杜绝基本支出挤占项目支出情况，对于无法提供依据的挤占情况，应由财政收回挤占资金额度。对于项目实施进度偏慢导致的资金结余，应加强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及时完工并支付资金；跨年需支付的工程款，按合同约定进行严格的审核拨付，保证资金支出的合理合规；对于闲置未使用的项目资金88.96万元，建议进一步甄别，确属不必要的开支予以收回。

2.加强对二级单位财务管理。市文旅广体局作为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二级单位财务管理，鉴于下属二级单位较多，存在诸多不规范情况，建议由市文旅广体局建立统一的财务管理制度，每年对二级单位开展一次监督检查工作。

（五）加强资产管理

1.资产清查，账实核对。对于资产账实不符的情况，应进行清查核实，按实际情况及时入账，并建立资产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对于目前市文旅广体局资产合并因为涉及到三个局四个院落，既有新接收的资产，又有移交出去的资产，合并工作较为繁琐，建议购买服务聘请专门的资产清查机构完成资产清查和建账工作。对于未及时发挥作用的资产，应加强跟踪管理，限期完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投入使用。

2.盘活资产，物尽其用。对于闲置未发挥效益的资产，应积极采取措施，盘活资产，避免资产闲置浪费。对于用于未惠及常德本地区市民的资产租赁支出，应及时停止，今后不再给于奖补。对于市图书馆场馆的各种现状，在未能建设新馆的情况下，应积极采取措施进行维护使用，各场馆区域尽量做到合理分布，设施完善。

附件：1.基本情况汇总表

2.2019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汇总表

3.2019年度预算收入支出汇总表

4.2019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汇总表

5.2019年度项目支出汇总表

6.2019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2019年度绩效评价调查问卷（汇总）